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编号：2020-067

##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军提议召开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名，董事兰旭先生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0年三季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0年三季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2015年度、2016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补充，重新拟定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三：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签订合同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公告》。（2020-069）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刘军先生、凌人枫先生、陈勇明先生、王与泽先生回避表决。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